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00050)

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載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建議決議案。

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接納二零一零年度之經審核帳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	139,895,688 (99.73%)	380,000 (0.27%)
2.	宣派末期股息。	139,910,678 (99.73%)	380,000 (0.27%)
3(1)a.	重選劉壬泉先生為董事。	136,594,658 (97.10%)	4,078,180 (2.90%)
3(1)b.	重選王敏剛先生為董事。	140,203,208 (99.65%)	492,880 (0.35%)
3(1)c.	重選胡經昌先生為董事。	140,236,118 (99.69%)	430,520 (0.31%)
3(1)d.	重選黃汝璞女士為董事。	140,264,703 (99.73%)	380,000 (0.27%)
3(2).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40,207,158 (99.70%)	417,640 (0.30%)
4.	重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140,291,248 (99.72%)	391,640 (0.28%)
5.	授權董事會一般權力以發行新股。	135,525,683 (96.37%)	5,102,705 (3.63%)
6.	授權董事會一般權力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140,241,758 (99.71%)	409,880 (0.29%)
7.	將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根據第五項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之權力內。	135,285,258 (96.45%)	4,980,880 (3.55%)

由於第1項至第7項之決議案每項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該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形式獲得通過。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56,273,883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票時，並無任何限制。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袁偉權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當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高演先生（主席）及李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歐肇基先生、劉壬泉先生、李兆基博士、梁希文先生及王敏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鏘先生、黃汝璞女士及胡經昌先生。